兴隆县人民政府
关于兴隆县2020年度财政决算的
报　告

——2021年10月27日在县十七届

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高翠英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作兴隆县2020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严峻的经济形势，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监督指导下，坚定践行新发展理念，坚决落实国家、省、市、县委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攻坚克难，奋发作为，扎实兜牢“三保”底线，全力落实“六保”任务，切实保障疫情防控支出需要，较好地完成县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审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基本民生和重点工作得到有力保障，财政运行风险有效防控，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现将2020年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323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1%,同比增长1.6%;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30815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292851万元、乡镇级支出1529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297776万元的103.5%，同比下降5.0%。

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36636万元，其中：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323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90679万元（返还性收入14892万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158047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7740万元）、上年结转8918万元、新增债券收入25400万元、调入资金（政府性基金）174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000万元，争取再融资债券14000万元；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3289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8150万元、上解支出4963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5800万元。收支相抵后，按规定结转下年支出7723万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为7121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0%，同比下降44.3%；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22824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7.8%，同比下降33.3%。

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148034万元，其中：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7121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9152万元，上年结转13666万元，新增债券收入54000万元；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140224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122824万元、调出资金17400万元。收支相抵后，按规定结转下年支出7810万元，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经省政府批准，自 2020 年 4 月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执行省级统筹。受此影响，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4808 万元，占年初预算 102994 万元的 72.6%，同比下降 1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总计 69300 万元，占年初预算 102336 万元的 67.7%，本年收支结余 550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7624 万元。

（四）中央和省对我县转移支付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2020 年，中央和省对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190679 万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 15804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774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2020 年，中央和省对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915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1065 万元，特别国债资金 8087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经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和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2020 年新增债券收入 79400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 25400 万元；专项债券 54000 万元。此外，2020 年申请再融资债券 14000 万元。新增债券收入主要用于一中易址新建、县中医院易址新建、半壁山污水处理厂等重点民生项目支出。

截止 2020 年，全县政府债务限额 42142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8592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35493 万元。2020 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9942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6881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30615 万元。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就以下几项内容说明如下：**一是**关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9年决算后县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8484万元，经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动用7000万元，目前剩余1484万元。**二是**关于动用预备费。2020年共计安排预备费2900万元，动用1707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等应急支出。

二、2020年重点工作举措及执行效果

（一）挖潜增收，提高县级财力保障水平

2020年，面对诸多减收因素，特别是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的影响，财税等相关部门和乡镇积极应对，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多渠道筹集资金，提升县级财力保障水平。

1.依法加强收入组织。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做到应减尽减，应退尽退。进一步加强税源监管，确保征收到位，做到应收尽收，严防“跑冒滴漏”，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正增长。

2.全力争取上级支持。各部门协同配合，准确把握政策资金投向，不断充实完善项目储备库，多管齐下加大争取资金支持力度。2020年争取到位上级资金264339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158047万元，专项转移支付26892万元（含基金转移支付9152万元），债券资金79400万元，债券争取额度排名全市各县前列。此外，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14000万元，有效缓解债务偿还压力。

3.盘活用好存量资金。严格按照盘活存量资金有关规定，将超过两年及以上存量资金统一收回财政。2020年统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26230万元，用于交通、扶贫、教育、节能环保、农林水等重点支出，进一步弥补财政收支缺口。

（二）精准聚焦，支持重点工作落地落实

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集中财力办大事，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预算执行，严控新增支出，统筹财力，支持重点工作开展，保障重点项目建设支出需要。

1.全力保障疫情防控。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全额保障”的原则，紧急筹集资金9654万元（其中含专项债券6300万元），用于疫情防控能力建设、应急物资采购、防疫相关设备购置等支出，有效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求。

2.大力支持脱贫攻坚。全年共投入各项扶贫资金36229万元，按照“两个确保”要求，落实扶贫资金投入，支持脱贫攻坚巩固提升，有力保障脱贫攻坚资金需求。

3.助推生态环境治理。投入资金15217万元，支持密云水库水源涵养和引滦入津横向生态保护，对塔前村柳河支流环境、滦河流域农村污水进行综合治理；筹集资金5680万元，用于林业生态环境的保护与发展；安排资金7336万元，用于型煤推广、矿山环境和燃煤锅炉治理等支出。

4.支持民生重点项目。一是使用债券及特别国债资金87487万元，支持半壁山污水处理厂、县医院至三义村一级路、李杨线、

中医院和一中易址新建等重点项目建设。**二是**筹集其他资金17493万元，支持承平高速、站前广场和山水慢行路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三是**筹集资金5693万元，用于农村环境整治、污水处理、垃圾转运等项目支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三）统筹财力，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政策

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2020年全县民生支出25355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82.3%。

1.惠民政策全面落实。一是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安排资金32455万元，落实最低生活保障、农村特困供养、优抚等各项政策，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补齐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金缺口。**二是**兑现各项惠农补贴。投入资金5027万元，发放退耕还林、危房改造、耕地地力保护及水库移民等各项涉农补贴。

2.社会事业快速发展。一是助力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全县教育支出58052万元，增长0.2%，实现“两个只增不减”目标，落实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和提高教育保障水平。**二是**推动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分别提高30元和5元,达到国家规定标准；落实县级公立医院医改六项经费，保障乡村医疗机构正常运转。**三是**促进科技、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安排资金1595万元，用于旅游宣传、文化产业建设、科技创新和推广等支出。

3.乡村运行保障有力。一是安排资金3100万元，保障乡镇抗疫、扶贫、洁净型煤推广、农村环境整治、维稳等重点工作经费需求。**二是**筹集资金5841万元，落实村干部工资、目标考核绩效补贴和村级运转经费，村均经费达到11万元，超过省定村均保障标准。**三是**投入资金1650万元，提升68个村的基础设施建设，支持11个村实施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四）防范风险，确保财政运行更可持续

一是落实债券“借、用、管、还”管理机制，加强政府隐性债务监测，稳妥化解存量，严控增量，严防债务金融风险。将到期政府债券本息足额列入预算，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28533万元，偿还化解隐性债务 14101万元，债务风险水平逐步下降。**二是**建立工资和基本运转保障机制，为确保工资发放，设立财政工资专户，发放时间改为上发薪，方便养老保险扣缴，切实兜牢县级“三保”底线。**三是**加大暂付款风险管控力度，及时消化存量，超额完成存量暂付款消化20%的目标任务。

（五）绩效引领，提升财政业务管理水平

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定出台绩效自评、重点评价、运行监控等管理办法，进一步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全年完成项目绩效自评794个，重点评价59个，重点评价占自评比例达到14.3%。**二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严格执行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优化涉企服务，全力支持企业稳定运营。全县累计兑现减

税降费15153万元，其中：减税8680万元、降费6473万元；兑现增值税留抵退税4477万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三是**加强存量国有资产管理。挂牌出让存量工业用地一宗，土地出让收入722万元；公开出租房屋3处，租金收入23万元；梳理存量资产8项，拟注资国控集团，进一步壮大企业国有资本，通过市场化运作，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提高存量资产收益。**四是**加大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工作力度。全年累计进行政府采购项目270个，做到应采尽采，有效规范采购类项目手续；组织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247个，送审资金90108万元，审减资金7214万元，审减率8%。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措施

在总结执行效果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运行和财政管理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集中体现在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我县财源基础比较薄弱，税收收入主要依托房地产和建筑业。受疫情冲击、减税降费等因素叠加影响，全县财政收支始终并将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虽然公共预算收入实现正增长，但税收收入持续负增长，政府性基金收入大幅减低，而民生政策提标扩面、疫情防控、污染防治、乡村振兴等必保事项明显增多，加上今年中央取消特殊转移支付和抗疫特别国债等一次性政策，全县财政收支压力巨大。面对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进一步强化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有针对性采取有力举措，努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一）全力抓好财源建设。坚决贯彻落实县党代会和县“两会”确定目标任务，全力以赴抓好财源建设。**一是**制定出台财源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对18项重点工作和51家重点企业建立领导包联机制。**二是**不折不扣落实各项涉企优惠政策，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切实解决企业发展遇到难题和挑战，支持企业健康发展，稳住现有税收基本面。**三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培植优质税收贡献大的企业来兴投资，不断壮大本地财源。充分抓住“十四五”难得窗口期，努力实现县域经济的跨越赶超。

（二）切实加强支出调度。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做好支出预算审核，落实月报制度，科学调度资金，确保 “三保”支出需要。**二是**切实加快七项重点支出调度。切实加快预算资金下达，落实加快预算执行长效机制，着力提高预算执行均衡性、有效性，推动财政资金早支出、早使用、早见效。**三是**切实加强直达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国务院建立直达资金长效机制管理有关要求，落实直达资金指标单独下达，尽快形成支出，及时录入监控数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化解防范财政风险。严控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加强政府隐性债务监测，压实偿债主体责任，稳妥化解存量，合理使用再融资债券，缓解偿债压力。强化财政暂付款管控。按消化方案要求，2021年完成消化存量暂付款40%的目标，同时严格履行暂付款审批程序，严控新增暂付款。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2020年我们严格按照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部署，统筹协调，努力实现财政运行基本平稳。2021年我们将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积极主动作为，在应对危机中掌握工作主动权，全力抓好财源建设，锐意进取、埋头苦干，为新时代“四个兴隆”建设提供坚实资金保障。